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程江镇

村：古塘村

公告日期:2016年9月3日至2016年9月23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房屋基底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房屋批准面积	
441403126008JC90234	陈泰威	共同共有	2	混合结构	1990/01/01	180.65	180.65	352.00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程江镇古塘村龙子岗22号	180.2	352.00	原有不动产权证书，粤（2018）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权第0006492号，证载宗地面积为180.2平方米，原证书权利人为罗月兰、陈元舜。实测面积180.65平方米。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
联系方式：0753-2586738

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白渡镇 村：悦一村

公告日期:2016年 9月3 日至2016年 9 月23 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房屋基底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房屋批准面积	
441403103025JC90070	叶和睦、叶杞兰	共同共有	3	钢筋混凝土结构	2019/12/16	263.65	241.41	721.17	梅州市梅县区白渡镇悦一村159/160号	150	450	实测面积263.65平方米，实测建筑面积721.17平方米。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
联系方式：0753-2586738

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梅南镇 村：新塘村

公告日期：2026年 9 月 3 日至2026年9 月23 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房屋基底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房屋批准面积	
441403112028JC99909	熊标元	共同共有	3	钢筋混凝土结构	2020/05/15	114.78	114.78	356.22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梅南镇新塘村坝尾	114.78	356.22	
441403112028JC90667	熊文元	共同共有	3	钢筋混凝土结构	2020/05/15	136.56	136.56	417.85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梅南镇新塘村坝尾22号	136.56	417.85	原有不动产权证书，粤（2019）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权第0019112号，建筑占地面积229.6平方米，实测面积100.86平方米。原证书名字钟曲英、熊文元。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
联系方式：0753-2586738

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畚江镇

村：径心村

公告日期：2026年9月3日至2026年9月23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房屋基底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房屋批准面积	
441403114031JC90139	林月云	共同共有	1	混合结构	2004/01/01	155.20	155.20	155.20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径心村第五村小组下街坝9号	150	155.20	实测面积155.20平方米。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
联系方式：0753-2586738

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畚江镇

村：径心村

公告日期:2026年9月3日至2026年9月23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房屋基底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房屋批准面积	
441403114031JC90952	林钦华	共同共有	3	钢筋混凝土结构	2018/03/01	112.84	112.84	287.30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径心村第十八村小组	112.84	287.30	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
联系方式：0753-2586738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畚江镇

村：连江村

公告日期：2026年9月3日至2026年9月23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房屋基底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房屋批准面积	
441403114017JC90906	陈天庆	共同共有	2	混合结构	1995/02/01	74.09	74.09	133.78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畚江镇连江村第十五村小组江头村206号	74.09	133.78	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
联系方式：0753-2586738

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大坪镇 村：三台村

公告日期:2016年9月2日至2016年9月23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房屋基底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房屋批准面积	
441403119012JC90190	潘桂英	共同共有	3	钢筋混凝土结构	2017/01/01	91.90	91.90	212.49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大坪镇三台村钟屋29号	91.90	212.49	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
联系方式：0753-2586738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

梅州市梅县区“房地一体”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登记公告

镇：水车镇

村：先锋村

公告日期: 2016年9月3日至2016年9月23日

宗地代码	权利人情况		宗地与房屋情况							登记结果公告		备注
	权利人姓名	共有情况	总层数	房屋结构	竣工时间	宗地面积	房屋基底面积	建筑面积	坐落	宗地批准面积	房屋批准面积	
441403113006JC90102	徐乐天	共同共有	1	砖木结构	1969/02/11	222.09	222.09	222.09	广东省梅州市梅县区水车镇先锋村大坪63号	222.09	222.09	1982年2月13日《村镇建房地管理条例》实施时起至1987年1月1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实施时止，占用宅基地建房且至今未扩建，按实际面积确权登记。

经初步审定，我机构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机构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，我机构将予以登记。
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41号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一楼
联系方式：0753-2586738

公告单位：梅州市梅县区不动产登记中心

